

#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节能〔2022〕7号

---

## 普陀区关于申请调整 2019 年第一批 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目录中 1 户居民光伏并网规模容量的请示

市发展改革委：

2019 年 4 月，根据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公司转报情况，我委印发了《普陀区关于上报 2018 年 6 月—12 月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的请示》（普发改节能〔2019〕4 号），将上海市普陀区祁顺路 1388 弄 105 号居民光伏项目列为申请扶持项目清单，并上报市发展改革委。

2019 年 9 月，在市发展改革委《关于公布 2019 年第一批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目录的通知》（沪发改能源

〔2019〕118号)中，将上海市普陀区祁顺路1388弄105号居民光伏项目列入奖励项目表，

现根据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公司的情况说明，在转报我委时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误将上海市普陀区祁顺路1388弄105号居民光伏项目并网容量上报为9KW，并网容量实际应为12.3KW。

根据上述情况，特申请将上海市普陀区祁顺路1388弄105号居民光伏项目并网容量调整为12.3KW，按此容量计发补贴。请市发展改革委予以审核。

特此请示。

附件：

- 1、上海市普陀区户用光伏项目汇总表（申请调整）
- 2、电力公司情况说明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8月8日

---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8月8日印发